

數學輔導團子計畫 6

屏東縣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素養導向優良試題徵選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屏東縣111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屏東縣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議題）輔導小組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綜觀108課綱數學素養教學知識架構，由本縣有經驗之數學領域教師提供優良教學評量試題設計，供教師參考應用，以提升本縣數學領域課程教學與評量效能。
- （二）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機會，增進數學領域教師教學評量專業能力，並強化數學領域課程設計、評量試題之研究與發展。

三、目的

- （一）配合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素養導向之命題方向，精進教師教學能力，鼓勵教師研發創新教學設計。
- （二）協助教師發展專業知能，整合教師優良試題設計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 （三）透過辦理甄選活動，彙集優良試題，分享給全縣國中數學教育工作夥伴參考，以增進教學成效，提升本縣學生數學能力。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議題）輔導小組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數學學習領域輔導團、里港國中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辦理日期及時間：111 年 10 月至 12 月。
- （二）辦理地點：里港國中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參加對象：各校數學領域教師，經校內評選，每校至少須繳交一題數學素養試題。
- （二）參加人數：約 20 人

七、實施內容

- (一) 內容規範：本試題設計甄選活動以數學領域為主。可採融入領域各版本教材方式或配合能力指標自編試題設計：
 - 1.紙筆測驗、實作評量、闖關評量、線上評量等。
 - 2.自編式教學設計：須註明適用年級及九年一貫能力指標。
 - 3.試題設計格式：由數學領域輔導團邀集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依領域訂定公佈
- (二) 甄選組別：按數學領域分國中組、國小組收件：
 - 1.收件日期：111 年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10 日。
 - 2.收件方式：備文將紙本文件 5 份及資料光碟 1 張送至數學領域承辦學校。
- (三) 獎勵標準：參賽作品需符合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理念與目標、具有融入之創意試題。
 - 1.評審：收件後，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擔任評審。
 - 2.成績公告：於屏東縣教育網路中心網站公佈優勝名單。
 - 3.評選特優、優等及佳作若干名，榮獲特優者核敘嘉獎二次，優等核敘嘉獎乙次及佳作獎狀乙紙。
- (四) 作品評選標準：由數學領域輔導團邀集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教師訂定。
- (五) 著作權：
 - 1.參加甄選之試題設計不得為另參加或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且必須遵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定。
 - 2.入選優勝之試題設計著作權仍屬原作者所有，而本活動之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擁有非專屬無償使用權，得以任何形式重製、推廣、公佈、發行之權利。
 - 3.凡經評審通過之入選優勝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媒體刊載使用時，均需註明其曾經參加本次活動甄選並入選。
 - 4.試題需為原創，無完全抄襲坊間之情形。
 - 5.試題內之圖表需清晰，可用單色（灰階）列印。
 - 6.試題選擇題之選項儘量具有誘答設計。
- (六) 認證：
 - 評選特優、優等及佳作若干名，榮獲特優者核敘嘉獎二次，優等核敘嘉獎乙次及佳作獎狀乙紙。

八、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將優良作品公布於輔團網路平台，以供教師參考使用。

十、預期成效

- (一) 教師能透過試題命題活動，了解教材內涵，以完成一份具有效度、鑑別度的評量卷。
- (二) 教師透過命題活動，增進教師教學評量專業能力。